

证券代码：430656

证券简称：财安金融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上海财安金融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6 月 17 日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杨浦区国权路 39 号 4 楼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6 月 10 日以书面和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夏佩卫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董事会秘书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董事会提名夏佩卫、王洪卫、胡东国、曹彬、潘海琳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其中，夏佩卫、王洪卫、胡东国、潘海琳为

第四届董事会成员。

上述董事候选人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当选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为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

2.回避表决情况：

无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议于 2025 年 7 月 8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回避表决情况：

无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上海财安金融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上海财安金融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18 日